

## 公告

- 一、 本法人辦理 110 年度苗栗縣泰安鄉中興部落文化健康站計畫， 新聘二名照顧服務員。
- 二、 如有意願前來，應徵面試者，請於 12 月 20 日(日)下午 8 時前，將應徵履歷表投至「104 求職網」 & 「518 求職網」 & e-mail 信箱：

hakin1314@hcd.org.tw，或寄本法人查收：苗栗縣泰安鄉中興村 3 鄰長

橋 36-1 號。初審資格符合者，再行通知面試時間。

- 三、 招聘名額：正取 2 名，備取 1 名。

- 四、 應徵資格(條件)：

(一) 基本條件：

1. 具原住民身分。
2. 具電腦 Microsoft Word 及 Excel 處理能力者。
3. 計畫負責人與照服員間或照服員間為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人數，不得進用。

(二) 特殊條件：(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)

1. 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者。
2. 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者。
3. 高中(職)學校護理、社會工作、老人照顧、長期照顧相關科(系、組)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者。

- (三) 若經評估在地無法進用符合特殊條件 1~3 之照顧服務員，以至少完成 50 小時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(得於衛福部長長期照顧數位學習平臺取得訓練時數)以「助理照顧服務員」進用，並於 6 個月內 取得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始得續聘。(月薪 31,000 元)

- 五、 工作項目：

- 1.辦理部落長期照顧服務(文化健康站)長者工作。
- 2.其他交辦事項

- 六、 應備文件：

- 1.履歷表。
- 2.戶籍資料。
- 3.最高學歷證件。
- 4.前項資格條件證明文件。

- 七、 其他：

- 1、 待遇：按月計酬，每月薪資 33,000 元，並提供勞、健保(需自付勞、 健保自付金額)。

- 2、僱用期間：自錄取通知報到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- 3、截止日期：109 年 12 月 20 日下午 8 點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- 4、所繳證件如有不實，除取消甄選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。
- 5、錄取人員經通知未依期限報到者以棄權論，並通知備取者報到。錄取人員如因個人因素，欲離職者，應於一個月前告知本法人。
- 6、本職缺將於原民會核定文健站補助申請計畫獲准後，再行雇用錄取人員，如未獲核定補助，本項徵選即不生效力。

八、公布日期: 109 年 12 月 14 日

本案聯絡人：陳朝月 0933-450687

財團法人臺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